

■劳动时评

用维权案例划清员工“朋友圈”的私权边界

□李英锋

此，法院认为，朋友圈具较强私域性，用人单位不应非法干预。（5月8日《华商报》）

近几年，员工的朋友圈频遭用人单位野蛮染指，也接连引发劳动争议和纠纷，在社会上掀起过多轮讨论。重庆高院发布的这起典型案例，依法确认了朋友圈的私域属性，针对某妇产医院要求劳动者在微信朋友圈中推广相关链接，并以劳动者未按照要求在微信朋友圈中推广相关链接为由克扣劳动者工资并解除劳动合同的做法，给出了“既不合理也不合法”的司法评价，支持了员工的诉求，让某妇产医院承担了不利的法律后果，维护了员工的权益。这一案例划清了员工朋友圈的私权边界，也划出了用人单位利用员工朋友圈的劳动管理底线，不仅具有个案定分止争和劳动维权意义，还具有普遍的法治教育意义。

这起典型案例再次重申了一个法律常识：朋友圈是员工的“私圈”，是名副其实的“自媒体”，是员工根据个人意愿发布、分享、交流信息的“一亩三分地”，而不是用人单位理所应当的营销宣传资源，不能被用人单位随意“征用”。

在现实生活中，如果一个人的朋友圈整天发布单位的工作信息或广告信息，很可能让亲友感到厌烦，甚至会被一些亲友屏蔽。因此，不少人都愿意让自己的朋友圈成为用人单位的“广告圈”“宣传圈”，不愿意连篇累牍地发布单位的工作信息，不愿意给亲友带来信息骚扰。而用人单位如果希望“借用”员工的朋友圈须符合以下三种情形之一，其一，员工自愿让渡朋友圈的权利，自愿发布单位的相关信息；其二，用人单位与员工遵循自愿平等协商原则在劳动合同中

约定了员工利用朋友圈、公众号、QQ、微博等自媒体账号对用人单位进行宣传推介的义务；其三，在用人单位合法地履行制度确立程序、且充分保障了员工或工会的知情权、协商权、建议权和监督权的前提下，事先明确要求员工利用朋友圈等媒介发布单位工作信息。如果劳动合同中未约定员工在朋友圈等自媒体发布单位工作信息的义务，员工也想拥有“朋友圈自由”，不情愿转发单位的信息，用人单位发布相关强制性要求，安排员工定时定量转发单位的相关信息，甚至将员工的转发情况纳入工作考核范畴，对拒绝转发或转发不达标员工处以直接或变相“罚款”、调岗、开除等处罚，就触碰了法律底线，逾越了劳动管理边界，侵犯了员工的私域空间以及劳动权益。

之前有一句网络流行语——

重要的事情说三遍。显然，规范用人单位的劳动管理行为，保护员工的朋友圈私域空间权利以及劳动权益，就是非常重要的事情。企业应该尊重员工的朋友圈空间，尊重员工的劳动权益，守住劳动管理的边界和底线。而针对企业侵犯员工朋友圈空间以及劳动权益的行为，员工也应通过向工会反映，向劳动监察部门投诉举报，提起劳动仲裁或诉讼等方式积极维权，法院、劳动仲裁机构、劳动监察部门等则应依托事实和法律依据支持员工的诉求，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用一个个鲜活的案例一遍一遍划清员工朋友圈的私权边界，重申保护员工朋友圈私域空间权利以及劳动权益的法律常识，引导社会各界增强尊重员工朋友圈私域空间权利的共识，呵护员工的“朋友圈自由”。

企业应该尊重员工的朋友圈空间，尊重员工的劳动权益，守住劳动管理的边界和底线。而针对企业侵犯员工朋友圈空间以及劳动权益的行为，员工也应通过向工会反映，向劳动监察部门投诉举报，提起劳动仲裁或诉讼等方式积极维权。

你实现“朋友圈自由”了吗？在网络营销兴起的当下，为了提高传播率，一些企业盯上了员工朋友圈这块“肥肉”，部分企业甚至要求员工必须每天定点、定量转发，不然就扣钱。而近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劳动争议典型案例，其中某公司员工因未按公司要求转发朋友圈被罚款并开除一事引发关注。对

■每日图评

“免费游古镇”提升环卫工幸福感

近日，浙江省宁海县文旅集团、前童镇总工会等联合组织开展“劳动光荣·致敬最美劳动者”活动，并组织60多名环卫工人免费畅游前童古镇，品尝前童特色“十味豆腐”宴，致以节日的问候，送上“娘家人”的温暖。（5月8日《浙江工人日报》）

一年四季，不论是节假日还是恶劣天气，环卫工人都在坚守岗位。正是他们不辞辛苦、默默奉献，才为城市带来了良好的清洁环境。宁海县组织环卫工人免费畅游前童古镇，品尝前童特色

“十味豆腐”宴是尊重和关爱环卫工人的具体体现。

事实上，组织环卫工人“免费游古镇”是一种双赢。一方面，这样的活动提升了环卫工人的自豪感和幸福感；另一方面，环卫工人在感受到尊重和关爱的同时，也会增加对城市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会更安心、更用心地完成自己的工作。

环卫工人每天都在辛勤地洁净城市，城市理应善待自己的“美容师”。政府要稳步提高环卫工人的工资福利；作为“娘家”



的工会组织，要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多给他们送去类似“免费游古镇”的福利。同时，所有市民要树立卫生意识，爱护公共

环境——当全社会尊重环卫工人的风尚越来越浓，环卫工人的自豪感和幸福感就会越来越高。

□余清明

■长话短说

指导劳动者理性维权很有必要

近日，连云港市赣榆区总工会、区劳动监察大队、住建局、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联合组织工作人员来到建筑工地，开展“尊重劳动，依法维权”主题活动。现场发放《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1500多份宣传材料，通过法律法规解析、疑难问题咨询等，引导用人单位依法规范用工，指导劳动者理性维权。（5月9日《江苏工人报》）

近年来，有关部门、各级工会组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多种方式积极为农民工维权和讨薪，使根治欠薪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这一点值得肯定。然而，仍然还有少数农民工一年到头辛辛苦苦忙下来，拿不到本该属于自己的工钱，无奈之下，他们只能四处奔波，想方设法去讨薪，个别农民工由于讨薪无望，甚至会走极端。因此，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任重道远，仍然需要各方面加大力度，拿出更多的新招和实招，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笔者以为，连云港市赣榆区总工会、区劳动监察大队、区住建局、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联合组织工作人员来到建筑工地，开展“尊重劳动，依法维权”主题活动很有必要，使企业和劳动者从中学到不少劳动法律知识，可谓受益颇多。

相关职能部门、各级工会组织要时刻心系农民工，真心实意地帮助农民工解决讨薪难等实际问题，多一些换位思考，适时开展“尊重劳动，依法维权”主题活动，耐心细致指导劳动者理性维权，切实为农民工兄弟排忧解难，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使农民工不再为讨薪难、维权难而发愁。

□徐曙光

■网评锐语

期待“急救知识进校园”成为一种常态

廖卫芳：近日，在浙江省金华市金华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操场上，医务人员向学生详细讲解溺水急救、创伤止血包扎与固定等急救理论与施救技巧。要让“急救知识进校园”成为一种常态，相关部门应积极承担起急救教育的重任，不妨经常性为学校开设急救知识的培训班，把一些简单的、必要的急救知识教授给学生，让每一位学生都能学会并掌握一两种急救技能。

■世象漫说



表彰

近日，第十六届高技能人才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会上表彰了30名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和295名全国技术能手。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代表马小光、王树军、史昆、占绍林和全国技术能手代表魏风云分别介绍了他们爱岗敬业、技能成才、创新创造、为国奉献的先进事迹。（5月8日《工人日报》）

□朱慧卿

■有感而发

劳模工匠主题邮局是个好创意

“五一”国际劳动节前夕，陕西首个劳模工匠主题邮局——陕西劳模工匠主题邮局在陕西省工人疗养院开业。（5月9日《工人日报》）

据了解，劳模工匠邮局开设了线下线上服务：线下，职工群众可以通过该邮局给劳模工匠邮寄信件；线上，推出有声邮递服务，邮递人通过语音录制生成电子二维码，线上传递给收信人，收信人扫码即可收听。

在日常生活中，不少人都有这样的感受：感觉自己与劳模工

匠很远。而劳模工匠主题邮局的出现，无疑拉近了普通人和劳模工匠之间的距离。

一方面，普通人和劳模工匠之间写信互动，传递了真实的情感。每个人对劳模工匠都有不同的理解。他们给劳模工匠写信，既可以表达他们对劳模工匠的崇敬之心，也可以说出自己的真实想法，比如如何与时俱进地提高自己的技能水平，就非常具有现实意义。

另一方面，劳模工匠邮局也给我们社会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向

劳模工匠学习的平台。比如有声邮递服务，就非常富有新意，让当事人仿佛和劳模工匠们面对面地进行交流，感到非常亲切。因为高科技的手段，工匠劳模的声音可以传递的范围更大，受益的群体更多。对孩子们来说，劳模工匠的影响，对他们一生的成长是大有裨益的。

笔者认为，劳模工匠主题邮局是好创意，弘扬了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向社会传递了积极的信号。

□周开华

安装监控摄像头需要谨慎

关育兵：近年来，随着监控技术的进步，监控设备的价格大幅下降，许多业主出于安全防范等需求，在自家的阳台、门外、窗外、院落等处安装摄像头。然而小小的摄像头在给业主带来安全感的同时，也成为了邻里纠纷最常见的导火索之一，由此引发的隐私权之争屡屡发生。安装监控摄像头需要谨慎，不能想怎么安就怎么安，安装摄像头不能侵犯他人合法权益。